

## 神的供應

神創造人，也供應人的一切需要。

聖經顯示神供應—“耶和華以勒”(Jehovah-Jireh)是信心的根基。

神應許亞伯拉罕，從他不生育的老妻撒拉，得一個兒子；在他一百歲時，九十歲的撒拉生了以撒。是神的應許成就。但在孩子還沒有成年生子，神就叫他把獨生的愛子獻為燔祭！亞伯拉罕並不抗爭—“亞伯拉罕所信的，是那叫死人復活，使無變有的神。”(羅四:17)就在他將以撒捆縛獻在祭壇上，舉刀要下手殺的時候，神顯示所預備的羔羊代替。這就是“耶和華以勒”(創二二:14)。

亞伯拉罕如同從死中得回他的兒子來。這代表耶穌基督從死裏復活，作救主；人因信祂成為亞伯拉罕的子孫。

既是這樣，還有甚麼可說的呢？神既幫助我們，誰能敵擋我們呢？神既不愛惜自己的兒子，為我們眾人捨了，豈不也把萬物，和祂一同白白的賜給我們嗎？... (羅八:31, 32)

基督耶穌降世教訓門徒：“你們要先求祂的國和祂的義，這些東西都要加給你們了。(太六:33)

因此，“耶和華以勒”，絕不單是物質上的預備，首先是滿足屬靈的需要—預備救恩。

神創造世界，為祂自己的信實和榮耀，更必須維護萬物的生存，繁衍。“這也是出於萬軍之耶和華，祂的謀略奇妙，祂的智慧廣大。”(賽二八:29)“祂的權柄統管萬有。”(詩一〇三:19)“耶和華在祂一切所行的，無不公義；在祂一切所作的，都有慈愛。”(一四五:17)

威斯敏斯特小要理問答：“神的護理之工，就是用祂至極的聖潔，智慧，權能，保護祂所造的萬物，並且管理他們一切的動作。”(xi)

想起來涵蓋範圍如此之廣，繁複微細的互動，不像是偉大的神該關懷的。古時的哲人，以為神明不能有情感，恐怕情緒失控，以他們的能力，造成人間災難。就像中國古人想像：“天地不仁，以萬物為芻狗。”(老子)

十七世紀西方的科學家，以神為偉大的工程師，造成宇宙龐大的機器，設置完成，任其自由運行，然後自己度假去也。

不過，神總不至於那樣不堪，不負責任。祂護理眷顧所創造的世界。中國舊時官僚中，頗有負責愛民的。如鄭燮(板橋)，雖然飽暖安逸，在官衙中；但沒有把人民關在

思想之外。聽到雨打竹葉，就思念風雨中的百姓。其“濰縣署齋畫竹呈年伯包大中丞括”詩：

衙齋臥聽蕭蕭竹 疑是民間疾苦聲  
些小吾曹州縣吏 一枝一葉總關情

全能慈愛的神，創造宇宙，並加以完全護理，更絕不至於任其荒廢，混亂或滅絕。

全部或部分創造之工，都是出自神的手，也惟獨是出自神的手。一旦神創造了世界，祂就不能夠放棄它。祂藉着無所不在的大能托住這世界。祂掌管治理萬事，使萬事在祂設立的宗旨上完全合作。神的護理包括管理與合作，另一方面就是統治。祂是萬王之王萬主之主(提前六:15 啓一九:6)。(Herman Bavinck, *Our Reasonable Faith*, 趙中輝譯)

儘管不信的人，神也可以用他們成就祂的旨意。世上的萬物，自然環境，“地，祂卻給了世人”(詩一一五:16)一

祂使草生長，給六畜吃；  
使菜蔬發長供給人用，  
使人從地裏得食物；  
又得酒能悅人心，得油能潤人面，  
得糧能養人心。佳美的樹木...  
安置月亮為定節令，日頭自知沉落...  
人出去作工，勞碌直到晚上。  
耶和華啊，你造的何其多！  
都是你用智慧造成的...(詩一〇四:14-24)

神定“列國自有疆”(徒一七:26)，但神掌握國際政治事務，“國權是耶和華的，祂是管理萬國的”(詩二二:28)。神命定人的生死和經營(賽四五:5 但五:23 加一:15, 16)。神知道領袖的行動(王下六:12 賽三七:28, 29)。神利用人的情緒，也設定限制“人的忿怒，要成全你的榮美；人的餘怒，你要禁止。”(詩七六:10)

神允許我們人生中，遇到惡人惡事，經過曲折遙遠的道路，最終成就祂的旨意，成為我們的益處。約瑟的經歷就是如此。約瑟對曾出賣他的弟兄們說：“從前你們的意思是要害我；但神的意思原是好的，要保全這許多人的性命，成就今日的光景。...”(創五〇:20)他還不能看見更

遠的遠景，是要成就神給亞伯拉罕的應許，使他的後裔得承受迦南的基業。

約瑟的事蹟，是預表那義者耶穌基督。使徒彼得在五旬節的見證中說：

神藉着拿撒勒人耶穌，在你們中間，施行異能，奇事，神蹟，將祂證明出來，這是你們自己知道的。祂既按着神的定旨先見，被交給人，你們就藉着無法之人的手，把祂釘在十字架上殺了。神卻將死的痛苦解釋了，叫祂復活，因為祂原不能被死拘禁。  
(徒二:22-24)

稍後，彼得更進一步作講解：“弟兄們！我曉得你們作這事，是出於不知，你們的官長也是如此。但神曾藉眾先知的口預言基督將要受害，就這樣應驗了。”(徒三:17,18)

這說明十字架的救恩，是神的“定旨先見”，就是說神的全知和預備。另一項重要的教訓，是對於發生在我們人生道路上的過節，不可當作孤立事件來看，不要對涉及的人存怨不解。

人的存念及行動，可能反對神的旨意，至終還是成就神的計畫。世界上有許多共生，互動，並複雜的環境；但神總是有最高的主權。有時基督徒遇見的事，是神試驗或管教祂的兒女；是為有益他們成長。“後來卻為那經練過的人，結出平安的果子，就是義。”(來一二:11)

使徒在傳道的旅程中，“堅固門徒的心，勸他們恆守所信的道”；又說：“我們進入神的國，必須經歷許多艱難。”(徒一四:22)艱難的餅，困苦的水，是路上恩典的供應(賽三〇:20)。

我們可以信心交託，倚靠神的引導，在神的預備中，絕沒有偶然，或幸運；都是由於神的全知。

不過，人的行為被神衡量，要“被稱在天平裏，顯出你的虧欠。”(但五:27)人都不能逃避面對公義的神，接受末後的審判。

試擬春聯，寓教於節：

父為我眾捨愛子將萬物同賜  
先求神國與其義和東西並加  
楣書“耶和華以勒”



作者：于中旻  
©2025 James C. M. Yu

聖經網  
[aboutbible.net](http://aboutbible.net)